

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<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的议案》，并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2021年1月7日，公司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于今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，并取得了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具体信息如下：

- 1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2101001179988209
 - 2、名称：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
 - 3、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台港澳与境内合资、上市）
 - 4、法定代表人：刘继东
 - 5、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药品生产，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，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，保健食品生产，化妆品生产，消毒剂生产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，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，检验检测服务，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，货物进出口，药品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一般项目：塑料制品制造，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，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，机械设备租赁，知识产权服务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 - 6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捌仟贰佰叁拾陆万伍仟肆佰元整
 - 7、成立日期：1977年03月24日
 - 8、营业期限：自1977年03月24日至长期
 - 9、住所：沈阳市东陵区泗水街68号
- 特此公告。

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1年1月13日